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基地水资源综合利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10月25日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中标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基地水资源综合利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的提示公告》，公司与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建工”）组成的联合体被确定为中标单位。

2016年10月28日，公司收到由宁夏宁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开投公司”）、南京卓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签发的《中标通知书》。现将相关中标情况公告如下：

一、中标通知书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重庆建工组成的联合体被确定为宁夏宁东基地水资源综合利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中标人，中标金额为40773.93万元，公司受让原水处理公司59%的股权，并向宁开投公司支付40,093.00万元人民币的转让价款；重庆建工受让原水处理公司1%的股权，并向宁开投公司支付680.93万元人民币的转让价款。完成股权变

更的水处理公司作为项目公司,项目公司在特许经营期内对本项目进行投资、融资、建设和运营管理,特许经营期限为 30 年。

二、中标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公司正积极响应国家倡导的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的号召,参与各地的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项目。本项目的获取与开展,是公司在 PPP 项目上的又一新进程,更是公司业务在全国范围开拓的重大里程碑;同时,在工业污水处理方面的首次尝试将使公司业务在纵深方向取得显著突破。本项目概算总投资约 12.053 亿元,若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后,将对公司未来的业绩提升大有裨益。

三、风险提示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仍需就本项目投资事项履行审议决策程序,并根据实际进展情况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同时请关注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四、备查文件

《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1 日